**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**

**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对照表**

**一、修订说明**

1、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9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20名特定对象发行了274,278,835股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。2021年9月15日，大华会计师出具了《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274,278,835股后实收资本的验资报告》（大华验字[2021]000637号）。经审验，截至2021年9月14日止，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274,278,835股，每股面值人民币1.00元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.16元，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1,140,999,953.60元，扣除相关发行费用14,624,568.82元（不含税）后，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,126,375,384.78元，其中计入“股本”人民币274,278,835.00元，计入“资本公积-股本溢价”人民币852,096,549.78元。该事项使公司注册资本有1,519,375,555元变更为1,793,654,390元。

2、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及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》，公司2018年回购方案于2019年5月6日实施完毕，合计回购公司股份92,973,035股，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，公司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。该事项使公司注册资本由1,793,654,390元变更为1,700,681,355元。

本次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。

**二、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对照表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条款** | **修订前** | **修订后** |
| 第三条 | 公司于2005年3月2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0万股，于2005年4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 公司于2009年4月2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，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13511.1万股，于2009年6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公司于2010年11月1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，向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4,255.3191万股，于2010年12月1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经公司2011年8月15日股东大会批准通过，公司201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公司以2011年6月30日的总股本27,766.4191万股为基数，每10股资本公积转增10股，转增后，公司股本由27,766.4191万股增加至55,532.8382万股。经公司2012年4月20日股东大会审批通过，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公司以201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55,532.8382万股为基数，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55,532,838.20元；2011年度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，转增后，公司股本由55,532.8382万股增加至83,299.2573万股。公司于2016年12月2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，向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174,326,464股，新股于2017年3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公司股本由83,299.2573万股变更为100,731.9037万股。公司于2017年9月1日完成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第三期股票期权行权，公司注册资本增加5,598,000股，股本由100,731.9037万股变更为101,291.7037万股。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于2018年6月6日实施完毕，公司注册资本增加506,458,518股，股本由101,291.7037万股变更为151,937.5555万股。 | 公司于2005年3月2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0万股，于2005年4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 公司于2009年4月2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，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13511.1万股，于2009年6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公司于2010年11月1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，向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4,255.3191万股，于2010年12月1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经公司2011年8月15日股东大会批准通过，公司201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公司以2011年6月30日的总股本27,766.4191万股为基数，每10股资本公积转增10股，转增后，公司股本由27,766.4191万股增加至55,532.8382万股。经公司2012年4月20日股东大会审批通过，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公司以201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55,532.8382万股为基数，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55,532,838.20元；2011年度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，转增后，公司股本由55,532.8382万股增加至83,299.2573万股。公司于2016年12月2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，向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174,326,464股，新股于2017年3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公司股本由83,299.2573万股变更为100,731.9037万股。公司于2017年9月1日完成第一次股权激励计划第三期股票期权行权，公司注册资本增加5,598,000股，股本由100,731.9037万股变更为101,291.7037万股。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于2018年6月6日实施完毕，公司注册资本增加506,458,518股，股本由101,291.7037万股变更为151,937.5555万股。**公司于2021年9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，向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274,278,835股，新股于2021年10月1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公司股本由151,937.5555万股变更为179,365.4390万股。****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2018年回购方案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注销，注销股数为92,973,035股，公司股本由179,365.4390万股变更为170,068.1355万股。** |
| 第六条 |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1,937.5555万元。  | **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0,068.1355万元。**  |
| 第十九条 | 公司股份总数为151,937.5555万股,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151,937.5555万股，无其他种类股。 | **公司股份总数为170,068.1355万股,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170,068.1355万股，无其他种类股。** |

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

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一日